

证券代码：000586

证券简称：汇源通信

公告编号：2022-036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汇源通信	股票代码	0005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轩	杨欣悦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三路 8 号新希望国际 C 座 15 层 1507-1508 号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泰三路 8 号新希望国际 C 座 15 层 1507-1508 号	
电话	028-85516608	028-85516608	
电子信箱	xuanzhang24@163.com	hyyangxy@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9,229,608.98	212,780,636.30	-15.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612,825.23	15,264,619.96	-37.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689,458.00	14,325,828.31	-46.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95,045.76	-13,140,908.73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0	0.079	-36.7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0	0.079	-36.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21%	5.52%	-2.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36,669,269.34	515,200,766.05	4.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04,687,313.07	295,074,487.84	3.2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84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0.68%	40,000,000	0	冻结	40,000,000
北京鼎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10%	27,273,330	0		
泉州市晟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00%	9,672,301	0	质押	6,600,000
长飞光纤光缆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9%	5,392,325	0		
周宇光	境内自然人	2.27%	4,388,600	0		
雷立	境内自然人	0.69%	1,333,301	0		
黄彪	境内自然人	0.65%	1,258,332	0		
蹇才定	境内自然人	0.61%	1,177,200	0		
UBS AG	境外法人	0.52%	1,003,904	0		
钱佳平	境内自然人	0.51%	981,1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2022年8月10日，公司向持股5%以上的股东发出《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涉及相关事项的核查函》，要求各方按照核查函事项进行核查并说明。均回复称：与上表所列其他股东不存在一致行动或者关联关系。公司未知除大股东外的其余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除大股东外的其余股东间是否为《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1、公司股东北京鼎耘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9,179,302股外，还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8,094,028股，实际合计持有27,273,330股； 2、公司股东钱佳平先生/女士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877,400股外，还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3,700股，实际合计持有981,1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一）关于非公开发行的事项

2021 年 9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及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相关公告。本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2 月 15 日，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事项聘请中介机构的议案》，2022 年 3 月 9 日，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

（二）关于豁免重组承诺的事项

2015 年 12 月 26 日，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蕙富骐骥”）及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垠澳丰”）公开承诺：“自本次协议收购股份过户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向汇源通信股东大会提交经汇源通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重大资产重组方案或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购买资产方案，完成注入优质资产过户，置出上市公司原有全部资产，并将该置出资产交付给明君集团或其指定第三方。”

2019 年 6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蕙富骐骥及汇垠澳丰提案的《关于继续延长重组承诺期限的议案》未获通过。

2021 年 9 月 23 日，蕙富骐骥及汇垠澳丰提请公司在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时豁免历史重组承诺。本事项尚需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豁免股东广州蕙富骐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重组承诺的公告》。

（三）关于控股股东的有限合伙人劣后资产被冻结的事项

2018 年 6 月 15 日，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京 03 民初 464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的有限合伙人劣后资产被冻结的公告》。

2018 年 7 月 6 日，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粤 04 财裁定保 7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7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的有限合伙人劣后资产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2018 年 10 月 18 日，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人民法院出具了《民事裁定书》〔（2018）粤 0303 执保 2461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的有限合伙人劣后资产再次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以上事项尚未收到相关进展情况。

（四）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事项

2018 年 10 月 10 日，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91 财保 56 号〕，法院裁定对蕙富骐骥、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所有的财产在价值 86,557,000.00 元范围内予以查封、冻结。

2018 年 11 月 20 日，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91 财保 69 号〕，法院裁定对蕙富骐骥持有的公司 2,960 万股股份予以查封、冻结。

2018 年 12 月 4 日，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91 财保 74 号〕，裁定对蕙富骐骥名下 4,000 万上市公司股票予以查封、冻结（轮候冻结）。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收到蕙富骐骥发来的《成都仲裁委员会裁决书》〔（2018）成仲案字第 1340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裁决书》全文。

2021 年 9 月 14 日，四川省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人民法院分别出具《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91 财保 69 号之一〕、《民事裁定书》〔（2018）川 0191 财保 56 号之一〕，裁定对蕙富骐骥持有的公司 4,000 万股股份予以继续查封、冻结。

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公司尚未收到本事项相关进展情况。

（五）关于控股股东有限合伙人所代表的资管计划清算的事项

2018 年 9 月 20 日，蕙富骐骥有限合伙人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代表的资管计划已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提前终止并进入清算期。

2022 年 3 月 4 日，蕙富骐骥称：在未来资管计划清算期内，将高度关注资管计划清算进程以及清算方案的实施。目前，资管计划的清算方案尚未确定。未来资管计划完成清算后，不排除公司控股股东或发生变更的情形。若涉及应披露的事项，蕙富骐骥将及时告知以充分保障广大投资者的知情权。

（六）关于控股股东与明君集团科技有限公司、刘中一签署的《协议书》诉讼事项

2021 年 3 月 1 日，公司收到转发的《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判决书》（[2020]粤民终 804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判决书》。

（七）关于要约收购事项

2018 年 2 月 27 日、3 月 1 日，要约方安徽鸿旭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乐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分别披露了《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和《要约收购报告书摘要（修订稿）》。2018 年 3 月 9 日，委托公司披露了延长发布《要约收购报告书》的说明。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时，尚未收到双方的《要约收购报告书》及后续进展等情况。

（八）并购基金设立的事项

2017 年 6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并签署《意向协议》。2022 年 2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议案》，公司不再继续参与该并购基金的设立及运行事宜，并终止《意向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2 年 2 月 1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参与投资设立并购基金的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红星

二零二二年八月三十日